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传真加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相应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做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